

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對象-

- 1.75 歲以上，且 65 歲以後未曾接種過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[民國 35 年次(含)前出生]。
- 2.設籍臺北市 65~74 歲長者[民國 36 年(含)至民國 45 年(含)出生及 55-64 歲原住民，且未曾接種過 23 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。

★單純打肺炎鏈球菌 疫苗**※ 診間 --**

- 1.插入健保 IC 卡→IC 卡就醫序號打「01」→按「IC 卡號取得」→按「X確定」。

[單純施打臺北市 65~74 歲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不取健保卡號。]

- 2.中央肺炎鏈球菌疫苗，則 key-in 疫苗批價代碼「IPNEU0」（後 1 碼為數字）；如為設籍臺北市 65~74 歲長者，則改為 key-in 疫苗批價代碼「IPNEU1」（後 1 碼為數字）。
- 3.存檔（確定寫入 IC），印出處方病歷（貼病歷）及門診處方箋。
- 4.請患者至櫃檯繳費→持處方箋至注射區施打疫苗。

★看診順便打肺炎鏈球菌 疫苗**※ 診間 --**

原看診操作程序依舊，於結束時，不按「S 存檔」，改於「O 其他選項」下選擇「O 存檔再流感(疫苗)」，即可依上述單純打肺炎鏈球菌疫苗之診間操作模式。

★自費，單純打肺炎鏈球菌 疫苗**※ 櫃檯 --**

診別依實際之醫師門診代號做選擇，保險別選擇「自費」。

※ 診間 --

- 1.健保 IC 卡號不需讀取處理。
- 2.於「代處方集」輸入 V048，診斷自動帶入「Z23」，主訴自動帶入「for influenza vaccine」，藥品改為~
肺炎鏈球菌批價代碼 key-in 「IPREV」(13 價)。
- 3.存檔，印出處方病歷(貼病歷)及門診處方箋。
- 4.請患者至櫃檯繳費→**藥局領疫苗**→急診室施打疫苗。